

“假如我留在家乡，花香的小城，雨打湿青石板路，买一把茉莉回家……”

在2025蛇年春晚舞台，一首由闫妮、殷桃、宋佳、蒋欣演唱的《假如》曲终，互联网上随即“听取妈声一片”。一袭裸色长裙，装点着闪烁花朵的闫妮，用温柔的歌声，诉说着一段过往的美好回忆。

即便已经是春晚的“常客”，闫妮每一次上台前都还是会紧张万分，“毕竟这是一

个亿万观众关注的舞台”。对舞台、观众始终怀着敬畏心，是闫妮多年来不变的准则。

褪去“明星”外衣，私下里的闫妮脸上始终挂着标识性的微笑。在她身上，你可以感受到娱乐圈里少有的真诚感，即便是初次见面的人，也能在交谈中卸下防备，仿佛老友般亲切互动。闫妮不爱说假话，更有让人敢说真话的魅力。

曾经有演员对她说：“闫妮你长得太普

通了。”闫妮笑着回复：“我还以为你会说啥好词呢？我也觉得自己长得很普通。”

谁知对方话锋一转：“正是因为你的普通，演戏不会让人出戏，可能将来你的职业生涯会比别人更长一些。”

“普通并不是一件坏事。”闫妮认可这句评价，“我确实不是长相或者条件很出众的人，以前可能是需要我演很多次配角，之后大家才会认识我，慢慢、慢慢地我才会演

到一个主要的角色。”

好在她不贪心又足够努力，曾经觉得有戏拍就很幸福的闫妮，用无数个大大小小的角色为自己铺出一条通往主角的路。

或许在一些人眼中，“普通”是劣势，而闫妮清楚“普通”才是人间常态，是认识自我的第一步。

以下是闫妮的自述，根据对话内容整理。

1 闫妮：普通不是一件坏事

他们从来不觉得我是一颗明星

小时候我生活在西安的南小巷，差不多一直生活到初中毕业，那里就是我的“小巷人家”。

我们过去的邻里关系跟剧里一样，随便喊一嗓子全都能听见，隔壁家干了啥、吃什么饭都清清楚楚。我们的关系几十年了都还在，现在父母年纪大了，我有时候在外面拍戏照顾不过来，还是我过去的朋友和这群邻居帮我照顾我爸妈。

我原来有个邻居身体不太好，我们就帮她在网上查到，有个医院的医生能给她做手术，后来她来北京，我也不认识医生，但也陪她一起四处打听，陪她看病。

我们是从小到大的交情，她也从来没觉得我是个明星，我们有什么忙都是互相帮。

我挺怀念以前的日子。我有时候叫朋友来家里玩，我们就一直聊着以前的事，其实都聊了无数遍了，但每次还在聊。我也回过我的南小巷，可惜那儿的楼太老了，几乎全都拆了。

我印象特别深的是，有一次我在西安拍戏，当时有个邻居恰巧看到我，我俩5岁的时候就一起玩，有40多年没见过面了。拍戏第一天，她就站在人群里喊我“闫凯艳”，我当时还纳闷，这人怎么知道我闫凯艳？但是她也没上来找我，就这么过去了。

没想到第二天她又来了，还是喊着“闫凯艳”，我说这人怎么连着两天都叫我，是啥意思呀？我就过去问她，你是谁呀，怎么老叫我闫凯艳？她就说了名字，我这才记起来，还问她昨天咋不直接来找我？她就说，我找你干嘛，你不认识我，第二天我就还来喊你。

特别好笑的是，我几乎记不清我俩小时候一起玩的事了，但我记得她妈，非常厉害的一个，我每次去她家都想躲着她妈，我现在都记得老人家的样子(笑)。



该醒时醒，该醒时醒

这些年来，我身边的人一直没有太多变化，我也就没怎么变，但演戏不一样。

人们常说，艺术来源于生活，高于生活。所以即便是演生活剧，除了要生活，更要演，一定要有设计。我怎么让人物丰富起来？其实就是我对生活的一种提炼，给她设计故事、准备道具、调整节奏等等，需要大量的思考。同时观察对手的表演，他们有什么变化，我也要调整我的变化。

前阵子我看到沙溢瘦了好多，我还挺感慨的，他说人生有时候是需要一些改变，我觉得演员也一样。就像《武林外传》之前，我也不知道我能演喜剧，我只演过小品。

早些年接不到戏的时候，是郭达老师带着我去演小品，那个时候我和许多老师都合作过，黄宏老师我们也一起演过。

但我还真真是从来没问过为啥会挑中我。演小品和演喜剧不一样，小品有它的节奏，而喜剧比正剧还难，因为你想要让别人笑，而且是发自内心的笑，不容易。

我小的时候，别人说过我比较有趣，但没有人系统地说过我究竟如何有趣。

不过我这人确实走到哪儿都挺带喜感的，就像《小巷人家》之前，我和蒋欣没合作过，我们俩的第一场戏就是吃冰棍。我那个冰棍也挺奇怪，怎么到我手上就掉了半根，我就拿着吃，她见了就笑。本来她比我高，我感觉跟她在一起很有安全感，之后她有啥都跟我说，我们俩就这么亲近起来。

现在大家总说我“微醺”，我都搞不明白这种感觉是从哪儿来的，他们这样说我，我就看着他们笑。心想：你们高兴就行。大家觉得开心，也是对我的一种肯定。

我还是我这个人，该醒的时候醒，该醒的时候也醒。

3 将人生不如意都谱成曲

今年除夕，我和蒋欣一起在春晚给大家表演，唱歌我俩都不是专业的，候场的时候就互相鼓励，恍惚间仿佛回到了拍《小巷人家》的日子。

一开始正午找我合作，我特别兴奋。他们让我看看剧本，还记得看完我就说，我咋觉得宋莹好像更出彩？

因为我这个人还是有很多的技能，还想施展一下。后来我在剧本上写了很多东西，也拿着去找导演讨论过两次，慢慢地，在演戏的过程中，才感受到黄玲的魅力。

相比于宋莹和林工那种理想夫

妻，黄玲和庄超英这对就是比较真实、现实的夫妻，不管在哪个年代，这种夫妻都很常见。庄超英是搞教育的人，初中毕业的黄玲对教育、文化还是很尊敬的，会想着找到这样一个人，之后生了孩子对孩子的教育也是好事。但谁能想到，两人在一起后慢慢发现对方的家庭是“那样”的。

不过，那个年代的人怎么着都是过一辈子，如果生在现在这个社会，可能就过不下去了。我也看到网上很多观众建议黄玲和庄超英分开，可要是真离了，也未必就能保证更幸福。

胡适曾经说过，“世间最可厌恶的事，莫如一张生气的脸”。有时候越是自己的亲人，越会将己不堪的一面展露出来，但黄玲不是这样的人，她很尊重自己的儿女、亲人。

比如对待鹏飞(庄超英妹妹的儿子)，黄玲依然拎得清，即便隔了丈夫这层关系，她也不卑不亢，恰到好处地给予鹏飞亲情与爱，后来这些也反哺了回来。

我们讲“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”，但黄玲把这八九分的不如意都变成了美好的东西，所以最后她才会真的发自内心地说“我好幸福啊”。

这个角色其实不好演，要去挖很多细节。比如我对女儿说：“你让我很失望”的那场戏，其实我早就想好要在戏里吹口琴，还特地去买了三把口琴。

黄玲吹了一段口琴，剧里呈现的就是我的一个背影。我其实现在也不会吹口琴，也不知道为啥我觉得我就要吹，但在那一刻吹一段口琴来烘托氛围，就很有电影感。

其实人生就像一首曲子，有各种章节，可能我这个章节就到这儿了，最后用一段音乐来化解我和女儿(之间的冲突)。

据中国新闻网

